

证券代码：000025、200025 证券简称：特力A、B 公告编号：2008-030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解除为标远公司担保连带责任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汽车工贸于2008年7月1日正式与李仲明等签订了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2008年8月1日，标远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原汽车工贸公司为标远公司在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汽金融”）借款人民币1280万元提供担保，近日，汽车工贸公司接到上汽金融《关于同意解除连带保证责任的通知》，同意解除汽车工贸公司在其与标远公司签订的《授权零售商融资协议》及其不时更改的附件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为担保范围的《人民币借款合同》项下全部连带保证责任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08年10月27日